

## 整體薪酬政策

本公司每年皆會調查同業薪資水平，作為調整薪資依據。並訂有績效獎勵辦法，明確規範獎懲，積極推動並鼓勵員工參與社會責任並作為績效考核之參考。

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，公司年度如有獲利，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3%且不高於 15%，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，應預先保留彌補虧額。員工酬勞發給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，前項員工酬勞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三分派予基層員工。。依公司「員工紅利分配辦法」規定辦理。下表為公司近年獲利與員工酬勞情形。

	111 年	112 年	113 年
EPS	6.72	4.04	5.54
員工酬勞	\$21,033,983	\$16,725,817	\$22,474,237
員工人數	491	498	483
每人平均	\$42,839	\$33,586	\$46,531